

证券代码：832703 证券简称：佳德联益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沈阳佳德联益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因业务发展，股东王魁林拟向公司提供借款 600 万元人民币，借款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36 个月内。上述所涉借款利息按不高于商业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，具体以合同实际签订为准，公司将按照实际发生情况与前述关联方签署借款合同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本会议应到董事 5 人，出席董事 5 人。

本次关联董事王魁林、王宁龙回避表决，会议通过了关于《关于股东向公司提供借款》的议案，表决结果 3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王魁林

住所：沈阳市苏家屯区南京南街恒大名都 3 号楼 503 室

关联关系：董事长及实际控制人之一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定价情况

（一）定价依据

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，公司关联方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，借款利息按不高于商业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。

（二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上述关联交易的发生是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。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、合理、公允的原则，符合市场利率，不存在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因业务发展，股东王魁林拟向公司提供借款 600 万元人民币，借款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36 个月内。上述所涉借款利息按不高于商业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，具体以合同实际签订为准，公司将按照实际发生情况与前述关联方签署借款合同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关联方为支持公司的良性发展，解决公司短期资金需求，缓解公司营运资金周转的压力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的正常运营和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的正常经营提供了支持，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沈阳佳德联益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3月21日